

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刑法修正案(八)草案

盗窃等13种死刑罪名拟取消

全国人大常委会23日开始审议刑法修正案(八)草案。此次刑法修改的重点之一是适当减少死刑罪名,草案拟取消近年来较少适用或基本未适用的13个经济性非暴力犯罪的死刑。同时,恶意欠薪、酒驾飙车行为入罪等内容在草案中也有明确的规定。 据新华社



刑法将首次削减死刑罪名

对死刑的控制是国际的潮流和趋势。刑法修正案(八)草案首次明确提出要取消现有的13个死刑罪名。法律专家表示,这将是1979年新中国刑法颁布以来第一次削减死刑罪名,也是继2007年我国将死刑案件核准权收归最高人民法院后,在控制死刑方面的又一个实质性进展,凸显了对生命的尊重和对人权的更好保障。

我国现有68个死刑罪名。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中,明确取消13个经济性非暴力犯罪的死刑。具体包括:走私文物罪,走私贵金属罪,走私珍贵动物、珍贵动物制品罪,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票据诈骗罪,金融凭证诈骗罪,信用证诈骗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发票罪,伪造、出售

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盗窃罪,传授犯罪方法罪,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罪,盗掘古人类化石、古脊椎动物化石罪。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李适时说:“拟取消的13个死刑罪名,占死刑罪名总数的19.1%。”李适时在作法律草案说明时也明确表示:“根据我国现阶段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适当取消一些经济性非暴力犯罪的死刑,不会给社会稳定大局和治安形势带来负面影响。”

有关专家同时强调,这次修改刑法、减少死刑罪名,绝不意味着对犯罪的纵容。为此,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在减少死刑的同时,着力调整死刑与无期徒刑、有期徒刑之间的结构关系,严格限制缓刑,并适当延长有期徒刑数罪并罚的刑期,使之从20年升至25年。

“恶意欠薪”或将被判刑

近日,重庆部分农民工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因讨薪遭殴打;湖北施恩多名农民工在福建讨薪被打……因讨薪被打的事件频频报端。为了保护劳动者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将“恶意欠薪”正式列罪。

草案规定,对于有能力支付而不支付或者以转移财产、逃匿等方法逃避支付劳

动者的劳动报酬,情节恶劣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有关专家指出,对于一些社会危害严重,人民群众反响强烈,原来由行政管理手段或者民事手段调整的违法行为,规定为犯罪,以利于对这类行为的预防和打击。

75岁以上罪犯不适用死刑

对未成年人犯罪予以从宽处理,刑法中已有规定;对老年人犯罪予以从宽处理,刑法虽未明确规定,但在司法实践中一般也有体现。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则从五方面进一步落实对未成年和老年人犯罪的从宽处理。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规定,对已满75周岁的人,不适用死刑。

——不满18周岁犯罪不作为累犯。根据现行刑法规定,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犯罪分子,刑罚执行完毕或者赦免以后,在五年以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的,是累犯,应当从重处罚,但是过失犯罪除外。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对这条规定进行了修改,增加了不满18周岁的人犯罪不作为累犯的规定。

——18周岁以下、75周岁以上的人犯罪应予以缓刑。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修改相关条款,明确规定,对不满18周岁的人和已满75周岁的人犯罪,只要符合缓刑条件的,应当予以缓刑。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增加规定:已满75周岁的人故意犯罪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过失犯罪的,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还规定,对未满18周岁的人犯罪被判处5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免除其前科报告义务。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刘明祥说,我国古代刑法就有关于老年人犯罪从宽处罚的规定,这次的修改弥补了我国现有刑罚上的一个漏洞,体现了对老年人、未成年人的特殊保护。

非法买卖人体器官规定为犯罪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增加条款,明确将非法买卖人体器官的行为规定为犯罪。草案增加条款规定:组织他人出卖人体器官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草案规定,未经本人同意摘取其器官,或者摘取不满18周岁的人的器官,或者强迫、欺骗他人捐献器官的,也将按上

述规定处罚。

草案规定,违背本人生前意愿摘取其尸体器官,或者本人生前未表示同意,违反国家规定,违背其近亲属意愿摘取其尸体器官的,也将定罪处罚。

此前,由于我国刑法没有直接针对非法买卖人体器官行为的罪名,今年北京首例非法买卖人体器官案只能以非法经营罪起诉犯罪嫌疑人。

醉驾、飙车等行为拟入刑定罪

醉酒驾车、飙车等行为危害严重,人们对此深恶痛绝。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增加规定,将此类危险行为入罪。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规定: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或者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追逐竞驶,情节恶劣的,处拘役,并处罚金。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赵秉志介绍,我国刑法中规定了交通肇事罪,必须是行为人产生严重过失才给予刑事处罚。它是一个过失犯罪。这次刑法修改增加的规定,是只要有醉酒驾车、飙车的危险驾驶行为,即使没有造成严重后果,也将用刑法进

行处罚。“因为醉驾、飙车是一种高度危险的行为,不能等到危险行为发生了严重后果再治罪。”

北京观道律师事务所律师程斌说,交通肇事罪必须是发生了严重后果才能治罪,是典型的过失犯罪罪名。这样对于公共安全的防护就显得不足。把危险驾驶行为写入刑法,提高对这种行为处罚的力度,将人民群众反响强烈、原来由行政管理手段或者民事手段调整的违法行为规定为犯罪,能够起到更好的警示作用和预防犯罪行为发生。

提高强迫劳动罪法定最高刑

近年来,一些地方砖窑主拐骗、强迫民工及未成年人当苦工的“黑砖窑”事件时有发生。为打击这些恶劣行为,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修改了强迫劳动罪的相关规定。

草案将强迫劳动罪的法定最高刑由3年提到7年。草案规定:以暴力、威胁或者限制人身自由的方法强迫他人劳动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同时将为强迫劳动的个人或者单位招募、运送人员的行为规定为犯罪。根据草案的规定,明知他人实施强迫劳动行为,为其招募、运送人员的将受同样的处罚。单位犯此类罪行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进行处罚。

此外,草案还明确规定,为组织卖淫的人招募、运送人员的,按协助组织卖淫罪追究刑事责任。这一修改也同样将预防犯罪的关口提前,加大了对犯罪的惩处力度。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于2010年9月9日下午15:00时在本公司拍卖大厅举办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 一、拍卖标的
1、合肥市徽州路包河浴池商用用房,建筑面积合计为5309㎡,参考价人民币120万元。
2、合肥市宿松路南园新村26幢602室住宅用房,建筑面积7002㎡精装修,参考价人民币32万元。
- 二、竞买登记
凡有意竞买者,请于2010年8月19日17:00前缴纳履约保证金(1号标的缴纳15万元;2号标的缴纳5万元)至委托方指定帐户(收款单位:合肥市包河区会计核算中心(法院);帐号:2241012100115335;开户行:徽商银行合肥濉溪路支行)方可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竞买不成,保证金于拍卖会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三、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合肥市芜湖路347号城市华庭B座9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51-2840110 转 920 13605512257
安徽君诚拍卖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4日

招聘

《市场星报》高新站招聘大铺头专线投递员,要求45岁以下,吃苦耐劳,责任心强。

高新站:0551-5339415
政务站:0551-3529340